

香港建築模板業職工會

本會對《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》的意見

本會對政府強制性推行《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》，在總體上是贊成的。註冊制度使工人的專業技術能得到社會的認同，可提高工人的專業技術地位；使政府及業界能比較準確地掌握業內勞動力情況，有助制定人力策劃和培訓計劃；對阻止僱用非法勞工，亦起一定作用。

鑑於香港經濟不景，建築工程不斷減少，建造行業工人失業和開工不足的情況十分嚴重。木模板工就業更困難，除了工程少之外，現很多建築工程都改用鐵模，甚至採用預制件。在經濟惡劣環境下，實施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，必然對廣大建造業工人的職業生活帶來很大的衝擊。因此，在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實施初期，應該以“先寬後緊”為原則，以確保建造業工人的職業生活，避免影響社會穩定。

在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實施初期，應考慮建造業工人的實際情況而作出靈活處理。對已經從事建造行業工作多年的工人，應予豁免技能測試，直接註冊為技工（大工）。至於有多少年工作經驗的工人才可以豁免技能測試，根據木模板匠的情況，三年學徒，再經過兩年工作實踐，應該是一個熟練的技術工人（大工），所以我們認為有五年建造業工作經驗就應該給予豁免技能測試，直接註冊為技工（大工）。

以上是香港建築模板業職工會的意見，希政府有關部門

認真考慮。

香港建築模板業職工會

2003年6月20日